证券代码: 871275

证券简称: 华宝科技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

山东华宝饲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年7月7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东昌支行签订合同号为JN140210120170195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委托人为聊城昌信直投基金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3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7月7日至2020年7月7日。该笔借款由公司关联方宋庆生、宋庆勇、李玉香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关联方宋庆生、宋庆勇、李玉香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关联方宋庆生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33.77%的股份。李玉香系关联方宋庆生的配偶,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在公司担任职务。

关联方宋庆勇是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15.00%的股份。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宋庆生、宋庆勇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类型	法定代表人
宋庆生	山东省聊城市东 昌府区西关街 17 号	境内自然人	是
宋庆勇	山东省聊城市东 昌府区东城墙街 48 号内 2	境内自然人	否
李玉香	山东省聊城市东 昌府区西关街 17 号	境内自然人	否

(二) 关联关系

关联方宋庆生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33.77%的 股份。李玉香系关联方宋庆生的配偶,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在公 司担任职务。

关联方宋庆勇是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15.00%的股份。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7年7月7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东昌支行

签订合同号为 JN140210120170195 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委托人为聊城昌信直投基金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3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7 月 7 日至 2020 年 7 月 7 日。该笔借款担保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宋庆生、宋庆勇及宋庆生配偶李玉香,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上述交易中,关联方宋庆生、宋庆勇及李玉香为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东昌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因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关联方宋庆生、 宋庆勇、李玉香为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 问题,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其他股东利益产生任何损 害。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而发生的,是合理的、必要的。此关联交易不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山东华宝饲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华宝饲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5日